

**2025 年度
宁化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0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1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件..... 2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宁化县人民政府信访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一）负责处理国内群众、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县委、县政府及县委、县政府负责同志的来信、来访、来邮、来电及网络信访，保证信访渠道畅通。（二）负责及时、准确地向县委、县政府及县委、县政府负责同志反映群众信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分析研究全县信访工作情况，提出改进工作、完善政策和给予处分的建议。（三）综合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信访工作，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重要信访问题，依法依规受理、交办、转送和督办信访事项，推动信访工作责任制落实。（四）研究、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总结推广乡（镇）和县直部门信访工作经验，并对各乡（镇）党委政府和县直部门的信访 ([工作进行年度考核。（五）负责县领导接待群众来访的各项服务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批示件和接访件的办理落实情况。（六）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指导全县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协调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七）推进诉访分离、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等制度的实行，加强信访法治宣传教育，督促信访法律法规及规章的实施。（八）承担由县政府复查的信访事项的组织、协调工作。代县政府受理、办理信访人向县政府提出的复查信访事项。（九）负责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市信访局等上级单位转交信访事项的处理工作。（十）承担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查落实联席会议议定的事项。（十一）加强全县信访工作队伍建设，组织全县信访干部培训。（十二）按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相关职责，完成

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安全生产事项。（十三）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宁化县人民政府信访局部门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宁化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5 年，宁化县人民政府信访局部门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源头治理攻坚和体制机制创新。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聚焦源头治理，全面推进“预防法治化”。一是领导接访下访常态化。健全完善领导干部接访下访机制，变群众上访为干部接访、下访，及时发现解决信访群众的实际困难，防止矛盾激化，减少信访上行。2025 年以来，全县处级领导干部接待群众来访 190 批 518 人次，全县信访总量 588 批 1226 人，同比下降 11.84%，一批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突出问题在一线得到解决。二是动态排查预警精准化。建立县、乡、村三级联动动态排查机制，实行“日常排查+专项排查+重点排查”相结合模式。聚焦各级“两会”、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等重要节点，紧盯城乡建设、农业农村、劳动和社会保障等矛盾多发领域，组织开展拉网式排查。2025 年县信访联席办梳理交办涉稳重点人员 38 人次、重点群体 2 个，精准落实化解、

疏导和稳控措施，实现风险隐患早发现、早处置。三是基层化解模式特色化。深入弘扬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信访评理工作机制，依托乡镇综治中心和翠城“言和”人民调解室，吸纳退休干部、乡贤、律师、宗族长者、心理咨询师等力量，探索“法理情”融合化解路径。针对涉及多个职能部门的复杂问题，启动多部门联合评理，2025年以来，全县开展信访评理224件，化解息访223件，化解率达99.6%，绝大多数纠纷在镇村层面实现“案结事了、事心双解”。（二）畅通信访渠道，全面推进“受理法治化”。一是坚持依法分类处理群众诉求。严格贯彻诉访分离原则，强化法律在矛盾化解中的主导地位，引导群众优先通过法定途径维护权益。2025年，累计引导20余件涉法涉诉信访事项回归司法轨道，通过诉讼、仲裁、行政复议等方式妥善解决。二是规范转送交办流程。落实“首接首办、转送交办、跟踪督办”责任，依托信访信息系统，对所有登记信访事项实行精准分类、规范转送，从受理环节有效减少了因程序空转引发的重复反映。三是强化依法逐级走访引导。持续规范来访接待秩序，通过接访引导、政策宣传等方式，引导群众依法逐级反映问题。（三）提升办理质效，全面推进“办理法治化”。一是领导包案攻坚化解。严格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包案化解制度，聚焦初信初访转重信重访、久拖不决信访积案等难点问题，通过复盘溯源、压实责任、闭环督办，综合运用行政三级办理程序推动问题实质性解决，全力实现“案结、事了、人和”。2025年，县处级领导干部牵头化解重点信访事项29件。二是分类办理提升质效。严格按照法定途径分类处理信访诉求，申诉求决类事项全部纳入行政三级程序规范办理，意见建议类事项及时梳理吸纳、推动转化。2025年全县初信初访一次性化解率98.16%居全市前列、及时受理率100%、按期办结率100%、群众满意率95.52%，办理质效稳步提升。三是多元协同

融合化解。深化访调对接机制，针对征地补偿、劳资纠纷等复杂问题，组建“信访+司法+职能部门”联合调解专班，通过政策解读、法治引导、线上调解等多元方式化解矛盾。2025年以来，共组织跨部门协同化解信访事项协调会议28次，进一步提高信访事项化解质效。（四）强化过程管控，全面推进“监督追责法治化”。一是回访督办闭环运行。加强信访事项跟踪回访，通过上门回访、电话回访等方式，对已化解信访积案和重点信访问题开展跟踪回访工作，重点核查办理结果满意度、协议履行情况和信访人思想动态。2025年全县领导干部共上门回访140批，有效防止矛盾反弹回潮，持续巩固化解成效。二是专项工作检验成效。圆满完成中央和省委巡视期间信访专项任务，所有交办事项均实现100%办结化解、100%回访到位，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三是风险提示督办闭环。对排查发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责任落实不到位、办理进度滞后等情形，及时下发风险提示函，明确预警事项和整改时限。对提示后仍整改不力、矛盾升级的，启动专项督办，视情通报约谈；对因决策不当、不作为乱作为引发信访问题的，依规依纪提出追责建议。2025年以来，累计下发风险提示函2份，进一步加强信访事项预警处置效果。（五）依法规范秩序，全面推进“维护秩序法治化”。一是重要节点保障坚实有力。圆满完成2025年各级“两会”、中央巡视福建、“9.3阅兵”、省委巡视三明、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信访服务保障任务。期间，启动重要节点全县信访信息和信访舆情“零报告”机制，收集并处置信访舆情信息，组建专项维稳工作组，对重点人员实行“一对一”稳控，全力以赴防范风险外溢，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二是部门联动协作高效顺畅。加强与政法、公安、司法等部门沟通协调，建立违法信访行为联合处置机制，对缠访闹访、越级非访等违法信访行为，统筹相关单位凝聚工作合力，确保处置工作规范高效、

落地见效。全年共处置违法信访行为 4 起，形成有力震慑，维护了正常信访秩序。三是法治宣教贯穿始终。以《信访工作条例》贯彻落实为核心，开展“信访法治宣传月”“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组织信访干部进乡村、进社区、进企业等开展集中宣传活动 25 场次，发放宣传单 6000 余张，现场解答群众咨询 800 余人次，有效提升群众依法信访、理性维权的意识和能力。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宁化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5.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宁化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5.93	本年支出合计	145.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45.93	总计	145.9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宁化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5.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93	145.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宁化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宁化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5.93	本年支出合计	145.93	145.9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45.93	总计	145.93	145.9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宁化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8.80	30201	办公费	7.2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4.58	30202	印刷费	0.2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5.90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6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4	30207	邮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0	30208	取暖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8.74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宁化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5	30213	维修（护）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	11.08	30215	会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 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4.95	30216	培训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 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 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 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2.60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 助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 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6	3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 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 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4.9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3.6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 组织和群众性 自治组织补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宁化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	债务利息及费 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 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 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22.04	公用经费合计					23.8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宁化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25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2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145.93 万元，支出总计 145.93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49.92 万元，下降 25.49%。主要是人员与上年相比减少 1.3 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 145.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9.92 万元，下降 25.4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5.93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 145.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9.92 万元，下降 25.4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45.9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22.04 万元，公用支出 23.88 万元。

2. 项目支出 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45.93 万元，支出总计 145.93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49.92 万元，下降 25.49%，主要是：人员与上年相比减少 1.3 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5.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9.92 万元，下降 25.4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4001 行政运行 79.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2.76 万元，增长 198.55%。主要原因是两年在统计行政运行时的统计指标有差异。

(二) 2014004 信访业务 61.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1.42 万元，下降 49.84%。主要原因是两年在统计信访业务时的统计指标有差异。

(三)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4.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01 万元，下降 73.15%。主要原因是两年在统计其它信访事务支出时的统计指标有差异。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5.9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2.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3.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2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4.36%；较上年减少 0.20 万元，下降 44.67%。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精简公务，严控三公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2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4.36%；较上年减少 0.20 万元，下降 44.67%。主要是厉行勤俭节约，精简公务，严控三公支出。累计接待 3.00 批次、20.0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 0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对 0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 0 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0）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8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5.44 万元，下降 59.74%，主要原因是：两年在统计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时的统计指标不一致。。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7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7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7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车平台派车支出；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124 部门整体							
部门（单位）名称		宁化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部门预算编码	124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预算安排			拨付情况	结余情况	分值	得分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小计 ③ = ①+②	年度拨付金额④	支出实现率（%）⑤ = ④ / 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⑥=③-④	资金结余率(%)⑦=⑥ / ③	
	合计	133.75	26.73	160.48	145.93	90.93	14.55	9.0700	10
	财政资金小计	133.75	26.73	160.48	145.93	90.93	14.55	9.07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 . 0 0	0 . 0 0	0.00	0 . 0 0	0 . 0 0	0.0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 . 0 0	0 . 0 0	0.00	0 . 0 0	0 . 0 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1 3 3 . 7 5	2 6 . 7 3	160.48	1 4 5 . 9 3	9 0 . 9 3	14.55	9.070 0		
	其他资金小计	0 . 0 0	0 . 0 0	0.00	0 . 0 0	0 . 0 0	0.00	0.00		
年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度 总 体 目 标	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指导，主动适应新时代社会经济发展新常态，牢固树立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处理信访问题的理念，推进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一是推进预防法治化。二是推进受理法治化。三是推进办理法治化。四是推进监督追责法治化。五是推进维护秩序法治化。	（一）突出创新驱动，体制机制建设持续健全。一是领导接访下访常态化。健全完善领导干部接访下访机制，变群众上访为干部接访、下访，及时发现解决信访群众的实际困难，防止矛盾激化，减少信访上行。2025 年以来，全县处级领导干部接待群众来访 190 批 518 人次，牵头化解重点信访事项 29 件，全县信访总量 588 批 1226 人，同比下降 11.84%，一批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突出问题在一线得到解决。二是动态排查预警精准化。建立县、乡、村三级联动动态排查机制，实行“日常排查+专项排查+重点排查”相结合模式。聚焦各级“两会”、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等重要节点，紧盯征地拆迁、劳资纠纷、物业管理、涉农补贴等矛盾多发领域，组织开展拉网式排查。截至目前，梳理交办涉稳重点人员 38 人次、重点群体 2 个，精准落实化解、疏导和稳控措施，实现风险隐患早发现、早处置。三是基层化解模式特色化。深入弘扬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信访评理工作机制，依托乡镇综治中心和翠城“言和”人民调解室，吸纳退休干部、乡贤、律师、宗族长者、心理咨询师等力量组建调解智囊团，探索“法理情”融合化解路径。探索推行“信访评理+法律援助+心理疏导”三位一体调解模式，针对邻里纠纷、家庭矛盾等小事，采取“田间地头调解”“院落议事”等灵活方式；针对征地补偿、劳资纠纷等复杂问题，启动多部门联合评理。2025 年以来，全县开展信访评理 224 件，化解息访 223 件，化解率达 99.6%，绝大多数纠纷在镇村层面实现“案结事了、事心双解”。 （二）坚持法治引领，信访工作规范化水平显著提升。一是持续扩大法治宣传覆盖面。以《信访工作条例》贯彻落实为核心，开展“信访法治宣传月”“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组织信访干部进乡村、进社区、进企业等开展集中宣传活动 25 场次，发放宣传单 6000 余张，现场解答群众咨询 800 余人次，有效提升群众依法信访、理性维权的意识和能力。二是严格落实分类受理机制。全面落实诉访分离制度，坚持群众信访法定途径优先，把涉及民商事、行政、刑事等涉法涉诉信访事项从普通信访体制中分离出来，由司法机关依法处理，积极引导群众逐级走访表达诉求。2025 年先后引导来访群众通过诉讼、仲裁、申诉等法律渠道解决问题 21 件。三是稳步提升事项办理质效。落实“首接首办、转送交办、跟踪督办”责任，提高信访事项一次性化解率。对“初转重”信访事项，强化领导干部接访下访解决信访问题机制，推动“案结、事了、人和”。对一些久拖不决的信访积案，集中组织复盘溯源，注重通过行政三级程序办理。截至目前，我县初件办理质量一次性化解率 98.16%、及时受理率 100%、按期办结率 100%、群众满意率 95.52%。 （三）强化综合施策，信访治理长效化深入推进。一是重要节点保障坚实有力。圆满完成各级“两会”、“9·3”阅兵、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信访安全保障任务，以及中央巡视福建、省委巡视三明信访专项工作。期间，启动重要节点全县信访信息和信访舆情“零报告”机制，收集并处置信访舆情信息，组建专项维稳工作组，对重点人员实行“一对一”稳控，累计预警处置进京风险隐患 6 起，赴省风险隐患 5 起，全力以赴防范风险外溢，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二是部门联动协作高效顺畅。加强与政法、公安、司法等部门沟通协调，建立违法信访行为联合处置机制，对缠访闹访、捏造事实诬告陷害、越级非访等违法信访行为，统筹相关单位凝聚工作合力，确保处置工作规范高效、落地见效。全年共处置违法信访行为 4 起，形成有力震慑，维护了正常信访秩序。三是回访督办机制闭环运行。加强信访事项跟踪回访，通过上门回访、电话回访等方式，对已化解信访积案和重点信访问题开展跟踪回访工作，重点核查办理结果满意度、协议履行情况和信访人思想动态。截至目前，全县共上门回访 140 批，对回访中发现的“虚假办结”“表面化解”问
-----------------------	--	---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 标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4.2	2	2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87.5	12	12	
		质量指标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95	6	6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90.93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省市案化解率	≥100%	10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人员满意度	≥100%	82.9	10	8.29	在绩效设置时绩效目标应为 90 误设置成了 100，详情看评分标准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5.29						
评价等级		优（S≥90）									